

#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紀錄

日期：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地點：誠正大樓 B307 會議室

主席：姜教務長麗娟

紀錄：劉嘉貞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

校務評鑑預定時程為 113 年，但相關工作需於 112 年完成，尤其是自我評鑑報告須於 112 年完成，並於 112 年底前完成自我評鑑。幾乎所有校務評鑑項目均有教務處業務，雖教務處負責項目三之總彙整，但從項目一至項目四，請多予協助。

## 貳、各組工作報告

### 一、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 (一) 已辦理完成

- 1.112 學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案已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一)召開案件審查討論會，本校申請一年期計畫 11 件、多年期 1 件，已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三)函送教育部。
- 2.完成 111-1 學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成果海報-網路票選活動」，共 62 組參賽，共計 612 人次參與投票。
- 3.完成 111-1 學期「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期末成果發表會」(B308)，共 30 組參加口頭報告競賽，共計 63 人參與。
- 4.完成 111-1 學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成果影片-網路票選活動」，共 56 組參賽，共計 268 人次參與投票。
- 5.完成高教公共性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助學金發放作業，共計 296 人次。

#### (二) 辦理中

- 1.111-1 學期教學意見問卷調查開放至 112 年 1 月 7 日(六)止，將持續提醒學生填答。
- 2.持續彙整與編製 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網頁成果、學生心得成果冊、剪輯影音成果。

### 二、企劃組

#### (一) 已辦理完成

- 1.辦理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委辦試務
  - (1)12 月 10 日(六)假後壁高中辦理「112 學年度第 2 次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 (2)為讓監試及試務人員熟悉操作程序，業於 11 月 30 日(三)於誠正大樓 B307 會議室辦理「高中英聽測驗使用 MP3 播放器測試試務說明會」。
- 2.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
  - (1)網路報名日期：111 年 9 月 1 日(四)至 10 月 31 日(一)。
  - (2)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日：111 年 11 月 1 日(二)至 12 月 20 日(二)。
  - (3)錄取公告：111 年 12 月 23 日(五)。
- 3.參加高中端大學博覽會擺攤招生宣傳
  - (1)12 月 15 日(四)彰化藝術高中。

(2)12月23日(五)國立臺南二中。

#### 4.參加高中學群介紹講座

(1)12月7日(三)國立臺東高中、臺東女中：數位系林豪鏘老師。

(2)12月15日(四)高雄市鼓山高中美術班班展指導：視設系洪明爵老師。

(3)12月16日(五)國立嘉義女中：戲劇系陳晞如老師。

(4)12月23日(五)國立臺南二中：數位系林豪鏘老師。

#### 5.12月14日(三)行政會議提案通過

有關本校承辦各項全國性考試致影響本校 111、112 學年度學期部分行事曆及授課方式調整案。

考試項目	考試日期	影響授課期程	調整方式
112學年度 學測 (備註)	112年1月13日 (五)至15日(日)	112年1月12日 (四)至16日(一)	一、有實體期末考者：原規劃第18週1月12日(四)至16日(一)之期末考，提前至第17週1月5日(四)至9日(一)辦理。 二、第18週1月12日(四)至16日(一)改為全校線上授課。
112學年度 教檢	112年6月18日 (日)	112年6月17日 (六)、18日(日)	一、因112年6月17日(六)為全國補上班課(補6月23日調整放假)，擬調整提前至6月10日(六)進行本校之補上班課。 二、考量調整及調課不易，假日碩專班、進學班在6月17日(六)、6月18日(日)兩天課程改為線上授課，但也授權授課老師依其需要調整(如備註)。
113學年度 身障甄試 (備註)	113年3月22日 (五)至25日(一)	113年3月21日 (四)至26日(二)	一、有實體課程者：原規劃第5週3月21日(四)至第6週3月26日(二)之課程，改為線上授課。 二、於規劃112學年度行事曆提早納入本項考試日程以因應調整。

**備註：**原則上，全校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之實體課程統一因應調整，但在不影響試場試務工作下，授權授課教師得依實際需求並與學生溝通後另行規劃授課方式。另，教師免再至教務線上管理系統進行調補課作業。

#### 6.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執行情形

(1)12月16日(五)參加南區小組會議，會議內容為各校執行經驗分享及招生專業化推動事宜。

(2)12月22日(四)10：00 辦理專家諮詢會議，邀請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廖俞雲校長提供專業建議與意見，俾利推動招生專業化相關事務。

(3)12月23日(五)視設系林美吟老師指導國立新化高中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4)12月份協助師長參加3場「111學年度高中觀議課」。

#### (二) 辦理中

##### 1.自行辦理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申請入學招生

(1)網路報名日期：111年10月3日(一)至11月14日(一)。

(2)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日：111年11月14日(一)。

(3)錄取公告：112年1月12日(四)。

## 2.辦理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委辦試務

(1)12月19日(一)簽辦公告並傳送全校教職員

有關本校於112年1月12日(四)至16日(一)承辦「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臺南三考區(居護試場)試務，請各單位及人員配合事項。

(2)112年1月6日(五)10:00於文薈樓J106會議室辦理「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居護試場)試務說明會」，以利監試及試務人員熟悉試務流程。

(3)112年1月6日(五)14:00假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辦理「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居護試場)試務說明會」，以利協助監試師長熟悉試務流程。

(4)112年1月13至15日(五、六、日)於本校辦理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居護試場)考試。

## 3.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轉學考招生

(1)網路報名日期：11月17日(四)至12月9日(五)。

(2)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日：12月15日(四)。

(3)考試日期：112年1月17日(二)。

(4)放榜日期：112年2月6日(一)。

## 4.碩士班考試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1)簡章公告：11月23日(三)。

(2)網路報名：12月14日(三)至112年1月13日(五)。

(3)考試日期

A. 碩士班考試：112年3月4日(六)。

B. 碩士在職專班：112年3月4日(六)至3月5日(日)。

(4)放榜日期

A.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112年2月24日(五)。

B. 其他學系班別：112年3月27日(一)。

## 5.博士班招生

(1)簡章公告：11月23日(三)。

(2)網路報名：112年3月1日(三)至112年3月31日(五)。

(3)面試日期：112年4月29日(六)。

(4)放榜日期：112年5月5日(五)。

## 6.招生委員會會議

112年2月2日召開「112學年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7次會議」，討論111-2學期寒轉正備取錄取標準、112進學班招生簡章案及相關事宜。

## 7.安排國立新化高中112年2月6日(一)蒞校參訪學系相關事宜。

## 8.參加高中學群介紹講座：112年1月18日(三)高雄市鼓山高中學習歷程對話及指導：經管系曹瓊文老師。

## 9.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執行情形

(1)112年1月13日(五)前提報「111學年度辦理112學年度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規劃書」。

(2)112年2月14日(二)參訪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行大學端校際雙向交流。

(3)籌備「111學年度模擬審查暨評分員訓練工作坊」、「111學年度108課綱高中課程與學習檔案樣態分享講座」。

### 三、學籍成績組

#### (一) 已辦理完成

- 1.111 年度第 1 期第 15 週印發 111-2 學期大學部在校生註冊須知計 4,000 張、授課教師成績登錄紙本通知。(成績繳交截止日:112 年 2 月 2 日)。
- 2.印發 111-1 學期大學部畢業生英文姓名確認及畢業離校通知事宜,共計 69 人。
- 3.12 月 21 日掛號郵寄 111-2 學期大學部應復學通知,共計 54 人。
- 4.函報教育部 111 年第 2 期 (8~12 月)師資培育大學公費生公費收支決算表。

#### (二) 辦理中

- 1.辦理 111-1 學期休學最後期限至第 17 週截止 (112 年 1 月 9 日前),逾期恕不受理。
- 2.111-1 學期 1/2 扣考達退學規定,截至第 16 週止共計 13 人未消除,已簡訊及 E-mail 通知該系主任、系辦、當事人及家長。
- 3.彙整 111 年度更改姓名(地址)、修業證書、學分學程證書、休退學證明及學位證書補發申請之造冊存檔。
- 4.擬提 112 年 1 月份行政會議,關於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2 學期行事曆草案(如附件 3),112 學年度行事曆有關調整補假日為:  
〔第七週〕113 年 4 月 4 日(四)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4 月 5 日(五)補假,而 125 週年校慶運動會(112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7 日)適逢假日,調整補假日期之方案如下:  
方案一:於〔第七週〕113 年 4 月 2 日(二)及 4 月 3 日(三)調整放假。  
方案二:於〔第八週〕113 年 4 月 8 日(一)及 4 月 9 日(二)調整放假。
- 5.彙整各單位 111-2 學期大學部轉學生註冊須知。
- 6.辦理 111-2 學期輔系線上申請日期:111 年 12 月 24 日(六)~1 月 19 日(四)截止。
- 7.辦理全校空白學位證書採購事宜,共計 6000 張。
- 8.辦理榮譽校區成績自動列印繳費機採購事宜。
- 9.受理在校學生與校友各項成績單、學位證書補發及證明文件申請。

### 四、教學業務組

#### (一) 已辦理完成

- 1.完成下學期(111-2)排課事宜。
- 2.第 15 週導報完成公告第 18 週之 112 年 1 月 12 日(四)至 1 月 16 日(一)全校課務調整為線上方式授課;榮譽校區及校本部不影響考場之教室,部分教師仍維持實體授課(考試)。
- 3.12 月 21 日(三)及 12 月 28 日(三)下午辦理課程地圖網站導航說明會(宣導對象為學生)。
- 4.完成全英語課程地圖架構上傳至本組網頁。
- 5.完成本學期(111-1)辦理高教深耕 A2 子計畫及四項課程補助授權各單位之經費報支與核銷。
- 6.填報一般大學校院配合辦理之重要政策推動事項。
- 7.填報教育部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共同關鍵績效內容。
- 8.111 學年度獎勵教師 E 化教材共 15 名教師獲得補助,筆電已完成發放。

#### (二) 辦理中

- 1.辦理下學期(111-2)排課、選課相關事宜

- (1) 教師上傳 111-2 教學大綱時程 111 年 12 月 19 日(一)至 112 年 1 月 2 日(一)。
  - (2) 第 1 階段選課：1 月 3 日(二)上午 9 時至 1 月 5 日(四)下午 5 時，共 3 日。
  - (3) 第 2 階段選課：2 月 6 日(一)上午 9 時至 2 月 8 日(三)下午 5 時，共 3 日。
  - (4) 第 3 階段開學加退選：2 月 20 日(一)中午 12 時至 2 月 26 日(日)下午 5 時，共 7 日。
  - (5) 第 4 階段加選：3 月 1 日(三)上午 9 時至 3 月 3 日(五)下午 5 時止，共 3 日。
2. 因疫情期間之彈性作法及選課作業線上化之需求，12 月 23 日(五)本組邀集學籍組、研教組、通識中心、師培中心、出納組同仁，並會同電算中心程式設計師，研商校際選課線上申請之可行性及流程。
  3. 陸續收回本學期(111-1)高教深耕計畫三項課程補助案成果報告及亮點內容。
  4. 配合學測考試之全校線上授課，協助部分教師調整所需教室。
  5. 本(112)年 2 月 27 日(一)調整放假，請受影響班級之授課教師另行安排補課時間，並通知修課學生。
- 第 18 週教學導報通知本校師生期末及 111-2 行事曆異動及課務事項。

各位師長及同仁們，大家好：

本次第 18 週導報，關於期末及 111-2 行事曆異動及課務事項提醒，請參閱。

**【授課方式及行事曆異動】**

**1. 1 月 12 日(四)至 1 月 16 日(一)全校課務已調整為線上方式授課**

因本校府城校區文薈樓作為「112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場，1 月 12 日(四)至 1 月 16 日(一)全校課務已調整為線上方式授課。

**2. 本校 111-2 學期將於 2 月 20 日(一)開學，學期中共有 4 次補班課，敬請師長留意並提早規劃課程：**

序	受影響日期	理由	調整及補課方式	須登錄調補課系統
1	2 月 27 日(一) 調整放假 擇日補課	228 連假，全國調整 2/18(六)補上班	自行擇日補課 (可採線上或實體方式授課)	√
2	3 月 25 日(六) 補上班課	4/3(一)全國調整放假	該日原假日碩專班及進學班課務則調整於 3/26(日)上課	X
3	6 月 10 日(六) 補上班課	6/23(五)端午節，全國調整 6/17(六)補上班課，但因 6/17(六)及 6/18(日)本校辦理 教檢試務，全校提前至 6/10(六)補上班課	1. 全校一致補上班課 2. 該日原假日碩專班及進學班課務則調整於 6/11(日)上課	X
4	6 月 17 日(六) 全國補班日 惟本校除外		6/17(六)該日原假日碩專班及進學班課務調整 6/18(日)線上授課或於學期結束前進行調補課	√

【111-2 學生選課期程】

選課階段	起訖日期	備註
第 1 階段 (共 3 日)	1 月 3 日(二)上午 9 時至 1 月 5 日(四)下午 5 時	已結束
第 2 階段 (共 3 日)	2 月 6 日(一)上午 9 時至 2 月 8 日(三)下午 5 時	
第 3 階段 (共 7 日)	2 月 20 日(一)中午 12 時至 2 月 26 日(日)下午 5 時	不受最低修課人數下限限制， 可自由加退課
第 4 階段 (共 3 日)	3 月 1 日(三)上午 9 時至 3 月 3 日(五)下午 5 時止	只能加選、不能退選

【教學大綱】

1. 請務必至 E-course 上傳教學大綱，並填選該課程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選項，供學生修課參考。  
# 參考網址 <https://futurecity.cw.com.tw/article/1867>
2. 課程大綱欄位的資料填報內容應完整，課程目標(教育部檢核系統此欄位不可空白)及每週課程大綱等授課相關資料，不宜以「超連結」、「參考附件」、「\*」或空白鍵等類似相關字眼取代課綱，學期間應依教學大綱規劃如實進行教學與評定成績。

敬祝

寒假平安、新年快樂

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敬上

112.1.10

五、研究生教務組

(一) 已辦理完成

- 1.110-2 學期日間碩博士班論文指導費皆已核銷完畢，感謝系所同仁的配合。
2. 電話及手機簡訊聯繫本學期需畢業離校之研究生須於 112 年 1 月 31 日(二)離校，請同學務必注意時程，若未能畢業者可於 112 年 1 月 9 日(一)前辦理休學(第 17 週結束日)，休學已滿 2 學年者不能再辦理休學。
3. 完成本組 112 年度工讀生聘任事宜，並於本校用人整合暨保費管理系統完成聘任及簽核作業。

(二) 辦理中

- 1.111-2 學期碩士班課程第一階段選課為 112 年 1 月 3 日(二)上午 9 時至 1 月 5 日(四)下午 5 時止，第二階段為 112 年 2 月 6 日(一)上午 9 時至 2 月 8 日(三)下午 5 時止，相關訊息列於註冊須知並公告於本校最新消息。

- 2.本學期教師繳交成績日期為 112 年 1 月 14 日(六) 00:01 至 2 月 2 日(四) 23:59 期間，屆時會將教師繳交之紙本成績與線上成績比對確認後，再核算學生成績。
- 3.111-2 學期需復學研究生之通知單預計 112 年 1 月 13 日(五)寄出，請同學依照通知書說明辦理。
- 4.持續辦理 112 學年度研究所推甄學生提前於 111-2 學期入學事宜，依簡章規定申請受理時間至 112 年 2 月 10 日(五)止，目前已有 15 人申請。
- 5.陸續編製 110-2 學期畢業生學籍記載表。
- 6.111-1 學期進修碩士班論文指導費清冊預計於 112 年 1 月 6 日(五)分送各系所，請於 112 年 2 月 17 日(五)前完成請款核銷。
- 7.111-2 學期學雜費單預計 112 年 1 月 31 日(二)上傳至台灣銀行學雜費系統，繳費截止日期為 112 年 2 月 20 日(一)，屆時台銀學雜費系統將會 e-mail 通知學生繳費。
- 8.持續受理教師及研究生論文比對系統帳號之申請及系統使用之說明。
- 9.持續受理學生「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學習平台登入帳號及使用問題。
- 10.持續受理研究生學生證補發申請、中文單學期成績單、歷年成績單、各項證明文件影印、英文成績單及英文畢業證書。

## 六、進修推廣組

### (一) 已辦理完成

- 1.已完成 111-2 學期樂齡大學課程表，本學期樂齡大學提早於 112 年 1 月 9 日(一)結束，下學期於 2 月 13 日(一)開始上課。
- 2.完成推廣教育資訊網中新增「授課教師及學員學習歷程」的查詢作業。
- 3.完成 111 年度雙語教學第三階段教師邀請及教學演示流程規劃等事宜，已於 111 年 12 月底通知學員。
- 4.完成教育部「一般大專校院配合辦理之重要政策推動事項」，含本土語言教育、多元文化教育、新住民語言、海洋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樂齡大學等各項具體策略及成效。
- 5.推廣組於 111 年 12 月 17-22 日(六-四)在文薈樓一樓，辦理推廣課程展覽「飛針繡師生作品展」圓滿完成。

### (二) 辦理中

- 1.持續至「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教師在職進修網」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登錄課程及學員時數。
- 2.進行 111 年度「國小教師加註自然 4 學分班」、「幼教師加註特教次專長學分班」及「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成果報告。
- 3.有關教育部擬於 112 年 1 月 10 日(二)召開「112 年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開班協調會」，規劃請本校開設的班別含：國中表演藝術第二專長、國小教師加註英語學分班、國小教師加註自然 4 學分、24 學分班及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 4 班(含性別平等、多元文化、海洋教育、法治教育等)，已聯絡相關系所及老師。
- 4.持續進行各類推廣課程規劃與招生

- (1) 證照輔導：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班、日語能力檢定 N2 閱讀理解班、創意手工皂專業師資培訓班、NBF 嬰幼兒副食品設計及製作檢定班。
- (2) 生活新知：日語、法語、韓語、西班牙語、小資邁向財務自由的必學存股術、中醫經絡養生、藝術治療基礎理論與應用工作坊、道教與生活、居家手工皂、認識古印度藥草價值-無毒染髮等。
- (3) 進修學分班：112 年度藝術治療學分班。

## 七、數位影音學習組

### (一) 已辦理完成

#### 1. 遠距課程相關業務

12 月 21 日(三)已辦理「疫情下的數位素養與學習工具的應用」研習，邀請桃園青溪國小黃志豪老師，分享在教學現場如何善用平板融入教學活動，以提高學生學習成效。

#### 2.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2 月 10 日(六)、12 月 24 日(六)已完成拍攝 111 學年度教師資格考講座過程。

#### 3. 教學及行政業務支援

(1) 12 月 17 日(六)已完成拍攝校慶運動大會開幕及學生會園遊會、校慶慶祝大會暨傑出校友頒獎典禮活動過程，並將活動照片上傳「活動剪影」網頁和剪輯活動過程影音資料上傳「影音媒體」網頁。

(2) 12 月 18 日(日)已完成拍攝校慶運動大會暨校慶運動會閉幕過程，並將活動照片上傳「活動剪影」網頁和剪輯活動過程影音資料上傳「影音媒體」網頁。

### (二) 辦理中

#### 1. 遠距課程相關業務

(1) 112 年 1 月 10 日(二)本組人員參加教育部辦理 113 學年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數位學習境外學生專班「碩士班」及「博士班」申請說明會。

(2) 112 年 1 月 12 日(四)本組人員參加教育部辦理 112 年度第 1 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申請及佐證資料準備說明會、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指標及經驗分享說明會。

(3) 協助本校教師申請教育部 112 年第 1 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作業。

(4) 邀請全校教師於下學期申請 112-1 開設遠距課程，需經過系院課程會議審查通過，於開學第三週(112 年 3 月 10 日)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彙整。

#### 2. 磨課師課程相關業務

邀請全校教師於下學期申請 112-1 學期開設磨課師課程，經過系院課程會議審查通過，於開學第三週(112 年 3 月 10 日)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彙整。

#### 3.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 執行 111 學年度教師資格講座教學影片製作，並將後製為 112 年高教深耕計畫核心概念影片。

(2) 高教深耕計畫網站資料更新。

#### 4. 教學及行政業務支援

(1) 112 年 1 月 6 日(五)參加 112 年春節團拜第 2 次籌備會議，討論團拜工作分配事宜。



- (2)112年1月18日(三)協助春節團拜活動攝錄影工作，並將活動照片上傳「活動剪影」網頁和剪輯活動過程影音資料上傳「影音媒體」網頁。

## 八、教務長室

### (一) 已辦理完成

- 1.完成臺灣教育大學系統112年度行天宮課輔計畫申請與111年度結案作業。
- 2.分配教務處112年經常門、資本門各組(中心)經費。
- 3.完成113年度校務評鑑各單位上傳至校務評鑑系統之資料彙整。
- 4.112年1月3日辦理教務處111-1學期第2次教評會及教師研究室分配委員會議。
- 5.已完成差勤系統111-2學期夜間值班人員設定。

### (二) 辦理中

- 1.辦理111-1學期修正或新增之法規之彙整工作。
- 2.110-2學期處務會議時間排定如下，敬請各位組長同仁預留時間：
  - (1)第1次會議：112年2月15日(三)下午2時00分，B307會議室。
  - (2)第2次會議：112年3月8日(三)下午2時30分，B401會議室。
  - (3)第3次會議：112年5月10日(三)下午2時00分，B401會議室。
  - (4)第4次會議：112年6月14日(三)下午2時00分，B307會議室。
- 3.彙整本處111-2學期重要會議時間及行事曆。

## 主席裁示

- 一、本學期之教學意見調查首次不透過授課教師請學生填答，改採透過班代與同學之間的群組來提醒同學積極填答，避免授課教師(受評者)要求學生填答的壓力。未來需觀察此種作法可能無法達到高填答率，但可避免教師之壓力；但亦有可能填答率過低之結果，均可列入往後推動方式之參考依據。(補充說明:最終填答率為76.8%)
- 二、本校承辦此次學測居護試場，最大的挑戰為每天考生人數為浮動，需更新並掌握考生數。文薈樓之動線需提早規劃並周知。
- 三、有關2月27日(一)補課事宜，若因行事曆調整放假而又於開學前完成補班，需補課之課程(含進學班、碩專班等)授權老師自行調整上課方式(可實體或線上)，教師於教師線上管理系統完成調補課登記，若需以線上方式進行，則需與學生溝通。

## 參、提案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案由：有關修訂本處教發中心「學生學習預警管理作業」資料庫個資保存年限，提請討論。

說明：原訂11107-0034個資保存年限為學生畢業後3年(另含在學期間4年，保存年限為7年)，考量本作業學生畢業後已不具查詢之必要，且無涉及學生成績及修課權益，故擬參照「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導師事務項目，調整保存年限為5年，並配合研究所學生畢業時間，定期於每年9月底至10月初進行個資銷毀。

擬辦：通過後變更保存年限，並提送電算中心協助銷毀逾期預警資料。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個資檔案保存年限清冊(教發中心)

資產編號	業務流程名稱	個人資料檔案之名稱	資料形式	保存依據	原保存年限	新保存年限	調整說明
11107-0034	學生學習預警管理作業	學生預警學生名單	電子檔(資料庫)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學習預警通知與輔導作業要點	畢業後3年(約保存7年)	5年	1. 原訂年限係參考「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2003 學生事務-學生活動項目最低保存年限3年。 2. 擬參考導師事務項目保存年限，修正為5年。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案由：有關修訂本處教發中心「學生學習經驗暨行政滿意度調查問卷」，提請討論。

說明：原問卷第四部分設有開放式填答問題(如附件1)「您對學校與就讀科系的意見」，係因電算中心已設置全校「意見交流園地」，各單位可及時回應學生意見，經評估較本問卷有實質效益，故擬刪除或隱藏前述題目。

擬辦：通過後提送電算中心 e-work 修訂問卷，並於 111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保留第四部份之填答問題。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補助學生辦理合作學習團體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教育部第 2 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方向，擬修正本校「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要點，修正第 1 點法規名稱、第 3 點增列申請類別、第 4 點修正補助方式及補助額度規定、第 7 點增列獎勵方式及調整獎勵金額，餘係部份內容調整及文字修正。

- 二、檢附修正對照表(如下)及修正草案(如附件 2)。

擬辦：奉核後公告周知。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	國立臺南大學補助學生辦理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實施要點	修正本要點名稱。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團隊合作、主動學習的態度，發揮同儕相互學習的精神，培養終生學習之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團隊合作、主動學習的態度，發揮同儕相互學習的精神，培養終生	修正文字內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習慣，形塑校園自主學習與讀書風氣，以及執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特訂定「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學習之習慣，形塑校園自主學習與讀書風氣，以及執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特訂定「國立臺南大學補助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三、申請類別：主題以課業或延伸學習、跨領域學習等主題為原則。已獲校內其他單位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補助。</p> <p>(一) 專業課程與延伸學科類：與本科基礎或專業課程相關之學習活動、讀書會。</p> <p>(二) 證照及檢定考試類：語文檢定與考試、教師檢定、專業證照考試等學習活動、讀書會。</p> <p>(三) 多元學習類：自訂主題及目標，組成非課程學習的多元主題活動。</p> <p>(四) 跨領域整合與創新類：以人文與科技領域整合的創新類學習活動，著重開創、分析、策略與執行，如 STEM 教學。</p> <p>(五) 社會議題實踐類：以自身專業實踐，道德投入及關懷參與場域之社會性議題，特別是永續城鄉、氣候行動、保育海洋生態、保育陸域生態項目，須明確定義出社會責任議題、問題分析、發想之解決方案，以及分階段完成實踐後之影響評估(可申請執行 1 至 2 年期自學計畫)。</p>	<p>三、申請類別：主題以課業或延伸學習、跨領域學習等主題為原則。已獲校內其他單位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補助。</p> <p>(一) 專業課程與延伸學科類：與本科基礎或專業課程相關之學習活動、讀書會。</p> <p>(二) 證照及檢定考試類：語文檢定與考試、教師檢定、專業證照考試等學習活動、讀書會。</p> <p>(三) 多元學習類：自訂主題及目標，組成非課程學習的多元主題活動。</p> <p>(四) 跨領域整合與創新類：以人文與科技領域整合的創新類學習活動，著重開創、分析、策略與執行。</p>	<p>一、修正第 4 項文字內容。</p> <p>二、新增第 5 項申請類別。</p>
<p>四、申請程序：</p> <p>(一) 申請期限：每學期開學後至第 4 週截止收件；第 5 週公告核定小組名單。執行期程以第 6 週至 16 週為原則，實</p>	<p>四、申請程序：</p> <p>(一) 申請期限：每學期開學後至第 4 週截止收件；第 5 週公告核定小組名單。執行期程以第 6 週至 16 週</p>	<p>新增第 3 項第 2 款有關第五類申請案補助方式及補助額度，以及修正第 3 款部分補助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際期程依本中心公告為主。</p> <p>(二) 申請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一團體須推舉一召集人負責全組業務，於申請期程內至電子歷程平台（以下簡稱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下載申請表（含計畫書、經費需求表），經召集人簽章後紙本送交本中心審核。</li> <li>2. 獲核定小組之召集人，須於公告後一週內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登錄小組成員基本資料及上傳修正版計畫書，逾時取消資格。申請表格式由本中心另定之。</li> </ol> <p>(三) 補助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案補助額度以 5,000 元為原則，本中心得視單案申請人數、傑出提案內容或第四類申請案，酌予彈性提高補助額度。</li> <li>2. <u>第五類申請案每學期補助額度以 10,000 元為原則，本中心得視單案申請人數，以每人最高補助 2,000 元，酌予彈性提高補助額度。</u></li> <li>3. <u>補助項目以印刷費、教材費（不含書籍費）、物品費（消耗品為主，採購單價超過 2,000 元物品應於計畫書中敘明，並編列於經費採購預算中）、雜支等費用為原則；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視小組需求額外提出申請；圖書、儀器設備費用不得編列。</u></li> <li>4. 額外申請講座鐘點費、交通費補助之小組，須於活動前十日繳交「活動申請表」至本中心，每組限補助 1 次；講座活動結束十日內，須併同講者領據、交通票根及活動成果表單（含簽到表、問卷、調查分析、照片、學生心</li> </ol>	<p>為原則，實際期程依本中心公告為主。</p> <p>(二) 申請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一團體須推舉一召集人負責全組業務，於申請期程內至電子歷程平台（以下簡稱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下載申請表（含計畫書、經費需求表），經召集人簽章後紙本送交本中心審核。</li> <li>2. 獲核定小組之召集人，須於公告後一週內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登錄小組成員基本資料及上傳修正版計畫書，逾時取消資格。申請表格式由本中心另定之。</li> </ol> <p>(三) 補助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 1 申請案補助額度以 5,000 元為原則，本中心得視單案申請人數、傑出提案內容或第四類申請案，酌予彈性提高補助額度。</li> <li>2. 補助項目以印刷費、教材費（不含書籍費）、物品費（消耗品）、雜支等費用為原則；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視小組需求額外提出申請（檢據實報實銷）；圖書、儀器設備費用不得編列。</li> <li>3. 額外申請講座鐘點費、交通費補助之小組，須於活動前十日繳交「活動申請表」至本中心，每組限補助 1 次；講座活動結束十日內，須併同講者領據、交通票根及活動成果表單（含簽到表、問卷、調查分析、照片、學生心得），至本中心辦理經費核</li> </ol>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得)，至本中心辦理經費核銷。	銷。	
<p>六、實施程序：各學期實施日期依本中心公告為主。</p> <p>(一) 經核定之小組每學期應執行 7 次以上的學習活動，其聚會地點以校內為原則。每次聚會應填寫活動紀錄表、拍照，由召集人上傳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p> <p>(二) 核定公告一個月後，實施期中檢核作為核銷經費之依據，檢核項目：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至少上傳 4 次活動紀錄表及活動照片；無故未達標準之小組，不予核銷。</p> <p>(三) 各組召集人於第 14 週前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 7 次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學習總結成果海報（電子檔）。</p> <p>(四) 各組成員於第 14 週前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撰寫各組學習心得。</p> <p>(五) 各組召集人於第 15-16 週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小組成果報告，內容包括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實施成效與檢討表、小組成員學習心得。</p> <p>(六) <u>各組參加期末成果發表會</u>。</p>	<p>六、實施程序：各學期實施日期依本中心公告為主。</p> <p>(一) 經核定之小組每學期應執行 7 次以上的學習活動，其聚會地點以校內為原則。每次聚會應填寫活動紀錄表、拍照，由召集人上傳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p> <p>(二) 核定公告一個月後，實施期中檢核作為核銷經費之依據，檢核項目：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至少上傳 4 次活動紀錄表及活動照片；無故未達標準之小組，不予核銷<u>費用</u>。</p> <p>(三) 各組召集人於第 14 週前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 7 次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學習總結成果海報（電子檔）。</p> <p>(四) 各組成員於第 14 週前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撰寫各組學習心得。</p> <p>(五) 各組召集人於第 15-16 週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小組成果報告，內容包括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實施成效與檢討表、小組成員學習心得。</p> <p>(六) 各組參加<u>海報競賽</u>、<u>期末成果發表會</u>。</p>	修正部分文字。
<p>七、成果獎勵方式：</p> <p>(一) 期末成果發表會：</p> <p>1. 成果海報：各組參加海報競賽活</p>	<p>七、成果獎勵方式：</p> <p>(一) 期末成果發表會：</p> <p>1. 成果海報：各組參加海報競</p>	一、修正第 1 項部分文字內容及獎勵金額。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動，票數前3名之小組各頒獎金1,000元。</p> <p>2. 口頭發表/簡報競賽：各組自由報名，無報名者則由本中心抽籤決定發表小組，並由評選委員評選優秀團體予以獎勵。</p> <p>(1)特優一名：獎金5,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2)優等二名：獎金4,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3)佳作三名：獎金3,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3. 成果影片：各組參加影片競賽活動，票數前3名之小組各頒獎金1,000元。</p> <p>(二) 期末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問卷（至EP平台「校內連結」區填寫）。</p>	<p>賽活動，票數前3名之小組各頒獎金1,000元。</p> <p>2. 口頭發表：各組自由報名，無報名者則由本中心抽籤決定發表小組，並由評選委員評選優秀團體予以獎勵。</p> <p>(1)特優一名：獎金5,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2)優等一名：獎金3,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3)佳作二名：獎金2,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p> <p>(二) 期末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問卷（至EP平台「校內連結」區填寫）。</p>	<p>二、新增第3款成果影片獎勵方式。</p>
<p>九、其他：</p> <p>(一) 為提高本校學生參與率及經費考量，同一成員參與第三組（含）以上，不計算在申請名額內。</p> <p>(二) 凡核定通過之小組，其成員符合本校「高教深耕公共性學生全方位輔導機制實施要點」實施對象身分者，得依該要點向本中心申請個人獎補助；申請人需配合出席期末成果發表會，且參加所屬團體活動缺席次數不可超過3次以上。</p> <p>(三) 獲補助小組之學習成果資料應同意授權本中心提供本校師生觀摩學習及做為業務相關宣導或成果之引用；獲獎小組有義務出席本中心主辦之活動分享學習經驗。</p> <p>(四) 有關補助經費之請購、核銷相關注意事項依本校主計</p>	<p>九、其他：</p> <p>(一) 為提高本校學生參與率及經費考量，同一成員參與第三組（含）以上，不計算在申請名額內。</p> <p>(二) 凡核定通過之小組，其成員符合本校「高教深耕公共性弱勢學生全方位輔導機制實施要點」實施對象身分者，得依該要點向本中心申請個人獎補助；申請人需配合出席期末成果發表會，且參加所屬團體活動缺席次數不可超過3次以上。</p> <p>(三) 獲補助小組之學習成果資料應同意授權本中心提供本校師生觀摩學習及做為業務相關宣導或成果之引用；獲獎小組有義務出席本中心主辦之申請說明會分享學習經驗。</p>	<p>修正第3項部分文字內容。</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室、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五) 本要點其他未盡事項，請依本中心公告辦理。	(四) 有關補助經費之請購、核銷相關注意事項依本校主計室、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五) 本要點其他未盡事項，請依本中心公告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 時 30 分。

## 學生學習經驗暨行政滿意度調查問卷

親愛的同學，您好：

為了解您就讀本校迄今的學習經驗以及對學校的相關意見，爰進行本問卷調查。

本問卷約需 10 分鐘的填答，可以讓學校了解您的學習經驗與想法，以及對學校行政服務的滿意度，您的意見十分重要，懇請您耐心協助填答。

本問卷結果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嚴密保管與遵循法令規定處理，提供學校辦理教學政策研議、教育統計、評鑑、及校友服務等事項。

如對本問卷填答有任何疑問，歡迎請以 E-Mail 與教務處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連繫。感謝您的填答！祝福您 學業順利！

國立臺南大學 敬啟

### 第一部分、課程與學習經驗

1. 到目前為止，您就讀本校的整體學習經驗是否符合下列情況描述？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 學校課程內容能讓我掌握學習重點。					
(2) 學校課程內容能幫助我獲得專業知識。					
(3) 學校課程內容能夠引起我的興趣。					
(4) 學校課程內容讓我在學習上很有收穫。					
(5) 我能妥善分配讀書時間。					
(6) 我知道如何尋求課業問題的協助。					
(7) 我會努力獲得好的學習成果。					
(8) 我能找到適合自己的學習方法。					
(9) 我不會因為其他事務或因素而影響我的學業。					
(10) 我覺得目前就讀的系所，符合自己志趣。					

2. 到目前為止，您對本校教師整體的教學、課堂互動經驗是否符合下列情況描述？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 關心學生的學習狀況。					
(2) 樂意協助學生課業問題。					
(3) 認識班上多數同學。					
(4) 關心學生日常生活與經驗。					
(5) 專業學識豐富。					
(6) 課程講解條理清晰。					
(7) 對課業有適度的要求。					

### 第二部分、核心能力



1. 請您就下列敘述，勾選最符合您現在狀態之選項

(道德力)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我能表現禮貌和尊重的態度。					
(2)我樂於幫助他人。					
(3)我能以平等心態與他人對話與討論。					
(4)我能自律，不妨礙大眾的權力。					
(5)我能以同理心了解他人的需求與感受。					

2. 請您就下列敘述，勾選最符合您現在狀態之選項

(自學力)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我能設定目標與選擇可行方案。					
(2)我具有對知識的好奇心及追求知識的熱忱。					
(3)我能持續學習、發展專業能力。					
(4)我能養成自我挑戰的習慣。					
(5)我具備個人職涯發展所需知識、技能和必要條件。					

3. 請您就下列敘述，勾選最符合您現在狀態之選項

(創造力)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我能提出嶄新的觀點或見解。					
(2)我能因應不同情境提出多元的解決方案。					
(3)我能評估執行策略的適切性與應變的靈活性。					
(4)我能提出改善制度和流程的方法。					
(5)我能提出新穎且具體可行的作品或服務構想。					

4. 請您就下列敘述，勾選最符合您現在狀態之選項

(溝通力)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我能有條理、組織地表達自己的想法。					
(2)我能組織所表達的內容與方式，使人容易掌握核心訊息。					
(3)我具備各類文體格式的寫作能力及書面交流技巧。					
(4)他人提出的意見我能夠給予建設性的回應。					
(5)我會以正面的話語來談論相關事項。					

5. 請您就下列敘述，勾選最符合您現在狀態之選項

(就業力)	非常 不符合	不符合	普通	符合	非常 符合
(1)未來工作時，我能了解並積極完成自己應負責的工作任務。					
(2)未來工作時，我能了解並確實遵循組織的紀律、制度與工作規範。					
(3)未來工作時，我能了解並遵循組織倫理及各部門及人員合理的互動關係與方式。					
(4)未來工作時，我能有效運用科技與工具使工作流程更有效率。					
(5)未來工作時，我能確實遵循使用各種資訊及工具的倫理與法律規範。					

### 第三部分、學校行政服務滿意度

1. 整體而言，您對下列學校提供之服務滿意程度如何？

	非常 不滿意	不滿意	普通	滿意	非常 滿意
(1)行政單位對學生需求或意見的重視與尊重程度[整體]					
(2)行政單位的服務品質(如效率、專業、創新、親切)[秘書室]					
(3)校園廁所設施的清潔維護[總務]					
(4)校園美化，綠化工作[總務]					
(5)各項修繕申請的回應[總務]					
(6)校內用餐的環境[總務]					
(7)運動休閒設施(如籃球場或各類運動場館)[體育]					
(8)電腦網路設備[電算]					
(9)圖書館的資源(如圖書、電子資源、空間)與服務[圖書]					
(10)選課機制的公平性[教務]					
(11)選課機制的便利性[教務]					
(12)選課機制的合理性[教務]					
(13)開課時段與科目數規劃[教務]					
(14)學籍(學分學程、輔系、雙主修、轉系、休退學等)、成績相關申請與查詢作業[教務]					

(15)提供課業或學習輔導協助(如教學助教、學習預警、補救教學助教、學習講座、合作學習團體等)[教務]					
(16)提供專業外的學習機會(如跨領域、跨系、院、校修課、學程開設)[整體]					
(17)提供出國交換學生的學習機會[國際]					
(18)提供語文檢定考試、開設語言課程[國際]					
(19)提供參與產學研的合作計畫[研發]					
(20)提供個人通識素養與視野增進(如多元視野、全人教育、跨學科整合)[通識中心]					
(21)提供個人、團體、班級心理諮商[輔導中心]					
(22)提供生涯輔導諮詢 (UCAN)[校友中心]					
(23)提供就業相關資訊與媒合[校友中心]					
(24)提供獎助學金訊息[學務]					
(25)提供學生有困難或需求時的協助(如急難慰助、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學務]					
(26)學生社團(含系學會)或活動的支持[學務]					
(27)社團的豐富多元程度[學務]					
(28)學生社團空間規劃與環境[學務]					
(29)學校志工或服務學習(如規劃、成效)[學務]					
(30)學生申訴或意見反映處理[學務]					
(31)學生宿舍環境與空間規劃[學務]					
(32)學生請假程序[學務]					

#### 第四部分、其他資訊提供

1. 您對學校與就讀科系的意見：(您的建議相當重要，將去除個人ID之後，單獨建檔，提供給學校參考。建議之內容請勿洩漏個人身分，請勿超過500字)

非常感謝您的填答，祝您一切順利!

##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修正草案條文

102年2月22日中心會議通過

103年7月10日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9月10日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8月11日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5月23日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9月7日教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4月29日教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月9日教務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1月4日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團隊合作、主動學習的態度，發揮同儕相互學習的精神，培養終生學習之習慣，形塑校園自主學習與讀書風氣，以及執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特訂定「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自主合作學習團體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實施對象：凡本校在校學生五人（含）以上即可組成自主合作學習團體提出申請，並得邀請本校教師擔任指導老師。
- 三、申請類別：主題以課業或延伸學習、跨領域學習等主題為原則。已獲校內其他單位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 （一）專業課程與延伸學科類：與本科基礎或專業課程相關之學習活動、讀書會。
  - （二）證照及檢定考試類：語文檢定與考試、教師檢定、專業證照考試等學習活動、讀書會。
  - （三）多元學習類：自訂主題及目標，組成非課程學習的多元主題活動。
  - （四）跨領域整合與創新類：以人文與科技領域整合的創新類學習活動，著重開創、分析、策略與執行，如 STEM 教學。
  - （五）社會議題實踐類：以自身專業實踐，道德投入及關懷參與場域之社會性議題，特別是永續城鄉、氣候行動、保育海洋生態、保育陸域生態項目，須明確定義出社會責任議題、問題分析、發想之解決方案，以及分階段完成實踐後之影響評估（可申請執行 1 至 2 年期自學計畫）。
- 四、申請程序：
  - （一）申請期限：每學期開學後至第 4 週截止收件；第 5 週公告核定小組名單。執行期程以第 6 週至 16 週為原則，實際期程依本中心公告為主。
  - （二）申請方式：
    1. 每一團體須推舉一召集人負責全組業務，於申請期程內至電子歷程平台（以下簡稱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下載申請表（含計畫書、經費需求表），經召集人簽章後紙本送交本中心審核。
    2. 獲核定小組之召集人，須於公告後一週內至 EP 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登錄小組成員基本資料及上傳修正版計畫書，逾時取消資格。申請表格式由本中心另定之。
  - （三）補助方式：
    1. 每案補助額度以 5,000 元為原則，本中心得視單案申請人數、傑出提案內容或第四類申請案，酌予彈性提高補助額度。
    2. 第五類申請案每學期補助額度以 10,000 元為原則，本中心得視單案申請人數，以每人最高補助 2,000 元，酌予彈性提高補助額度。
    3. 補助項目以印刷費、教材費（不含書籍費）、物品費（消耗品為主，採購單價超過 2,000 元物品應於計畫書中敘明，並編列於經費採購預算中）、雜支等費用為原則；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視小組需求額外提出申請；圖書、儀器設備費用不得編列。

4. 額外申請講座鐘點費、交通費補助之小組，須於活動前十日繳交「活動申請表」至本中心，每組限補助1次；講座活動結束十日內，須併同講者領據、交通票根及活動成果表單（含簽到表、問卷、調查分析、照片、學生心得），至本中心辦理經費核銷。
- 五、審核原則：各組申請案視計畫書之完整性與可行性、前次補助執行成效及配合度、出缺席狀況為核定依據。
- 六、實施程序：各學期實施日期依本中心公告為主。
- (一) 經核定之小組每學期應執行7次以上的學習活動，其聚會地點以校內為原則。每次聚會應填寫活動紀錄表、拍照，由召集人上傳至EP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
- (二) 核定公告一個月後，實施期中檢核作為核銷經費之依據，檢核項目：EP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至少上傳4次活動紀錄表及活動照片；無故未達標準之小組，不予核銷。
- (三) 各組召集人於第14週前至EP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7次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學習總結成果海報（電子檔）。
- (四) 各組成員於第14週前至EP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撰寫各組學習心得。
- (五) 各組召集人於第15-16週至EP平台「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專區，上傳小組成果報告，內容包括活動紀錄表、活動照片、實施成效與檢討表、小組成員學習心得。
- (六) 各組參加期末成果發表會。
- 七、成果獎勵方式：
- (一) 期末成果發表會：
1. 成果海報：各組參加海報競賽活動，票數前3名之小組各頒獎金1,000元。
  2. 口頭發表/簡報競賽：各組自由報名，無報名者則由本中心抽籤決定發表小組，並由評選委員評選優秀團體予以獎勵。
    - (1) 特優一名：獎金5,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
    - (2) 優等二名：獎金4,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
    - (3) 佳作三名：獎金3,000元，組員每人獎狀乙紙。
  3. 成果影片：各組參加影片競賽活動，票數前3名之小組各頒獎金1,000元。
- (二) 期末自主合作學習團體問卷（至EP平台「校內連結」區填寫）。
- 八、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及本中心業務費（配合款）支應；補助額度及案數得視經費預算進行調整。
- 九、其他：
- (一) 為提高本校學生參與率及經費考量，同一成員參與第三組（含）以上，不計算在申請名額內。
- (二) 凡核定通過之小組，其成員符合本校「高教深耕公共性學生全方位輔導機制實施要點」實施對象身分者，得依該要點向本中心申請個人獎補助；申請人需配合出席期末成果發表會，且參加所屬團體活動缺席次數不可超過3次以上。
- (三) 獲補助小組之學習成果資料應同意授權本中心提供本校師生觀摩學習及做為業務相關宣導或成果之引用；獲獎小組有義務出席本中心主辦之活動分享學習經驗。
- (四) 有關補助經費之請購、核銷相關注意事項依本校主計室、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五) 本要點其他未盡事項，請依本中心公告辦理。
- 十、本要點經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國立臺南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次行政會議通過

年	月份	週次	星期						重要記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2 年	八月	暑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 父親節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8/27 祖父母節 8/28~8/30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九月						1	2	9/2 新生家長座談會、宿舍開齋		
			3	4	5	6	7	8	9	9/2 進修班、研究所新生健康檢查(夜碩、假日班) 9/4、9/5 新生健康檢查 [9/4 大學部; 9/5 研究所(日碩)] (詳細時段另行公告) 9/4~9/6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9/5 新生始業輔導	
		一	10	11	12	13	14	15	16	9/11 開學日暨正式上課日 9/11~9/17 第 3 階段選課自由加退選 9/14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9/13 113 級應屆(非應屆)畢結業生推介實習說明會	
		二	17	18	19	20	21	22	23	9/18~9/20 第 4 階段選課特殊加選、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 確認 9/23 補上班課(補 10/9 調整放假)	
		三	24	25	26	27	28	29	30	9/28 教師節; 9/29 中秋節放假	
		四	1	2	3	4	5	6	7		
	十月	五	8	9	10	11	12	13	14	10/9 調整放假; 10/10 國慶日放假	
		六	15	16	17	18	19	20	21		
		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八	29	30	31						
	十一月	九			1	2	3	4			
		十	5	6	7	8	9	10	11	11/6~11/11 期中考試	
		十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11/13~11/26 棄選期間	
		十二	19	20	21	22	23	24	25	11/20~12/1 大四集中教育實習(11~12 週)	
		十三	26	27	28	29	30				
	十二月						1	2			
		十四	3	4	5	6	7	8	9	12/6 校慶運動會會前賽	
		十五	10	11	12	13	14	15	16	12/16、12/17 本校 125 週年校慶運動會	
		十六	17	18	19	20	21	22	23		
113 年	一月	寒假	十七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八	31							
			十九	1	2	3	4	5	6	113/1/1 開國紀念日放假 1/2~1/4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1/5 休學申請截止日	
			二十	7	8	9	10	11	12	13	1/8~1/13 期末考試 1/13 選舉日, 預定日期待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布確認
			二十一	14	15	16	17	18	19	20	修讀輔系於 1 月申請(依據公告日期) 1/14 宿舍開齋(因遇選舉日往後延一日)、寒假開始 1/15~1/17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二十二	21	22	23	24	25	26	27	1/23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1/27 補上班(補 2/8 調整放假) 預定調整放假或補上班待人事行政總處公布確認			
二十三	28	29	30	31							

附註：一、本行事曆經教育部 112 年 月 日臺教高(一)字第 號函同意備查。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依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  
 三、後續若因疫情影響，開學等重要日程若有調整，會以重大訊息公告。  
 四、依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之規定，原住民族可依所屬族群放假，請至原民會「歲時祭儀 放假日」專區查詢。

# 國立臺南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草案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次行政會議通過

年	月份	週次	星 期							重 要 記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3 年	二月	寒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2/8 調整放假 2/9 農曆除夕放假;2/10~2/12 春節初一至初三放假 <u>預定調整放假或補上班待人事行政總處公布確認</u>
			11	12	13	14	15	16	17	2/13~2/14 補假(春節適逢週六、日) 2/17 宿舍開齋
		一	18	19	20	21	22	23	24	2/19 開學日暨正式上課日 2/19~ 2/25 第 3 階段選課自由加退選 2/22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二	25	26	27	28	29			2/26~2/29 第 4 階段選課特殊加選、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確認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1	2	
		三	3	4	5	6	7	8	9	
	三月	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五	17	18	19	20	21	22	23	3/21~3/26 因本校承辦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原 3/21(四)至 3/26(二)之課程，改為線上授課；另在不影響試場試務工作下，授權授課教師得依實際需求並與學生溝通後另行規劃授課方式。
		六	24	25	26	27	28	29	30	
		七	31							
	四月			1	2	3	4	5	6	4/4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放假；4/5 補假
		八	7	8	9	10	11	12	13	<u>預定調整放假或補上班待人事行政總處公布確認</u> 方案一：4/2、4/3 調整放假，4/2~4/7，計 6 天 方案二：4/8、4/9 調整放假，4/4~4/9，計 6 天 (因 125 週年校慶運動會 12/16、12/17 逢假日)
		九	14	15	16	17	18	19	20	4/15~4/20 期中考試
		十	21	22	23	24	25	26	27	4/22~5/5 棄選期間
		十一	28	29	30					
						1	2	3	4	5/1 勞動節
	五月	十二	5	6	7	8	9	10	11	5/6~5/17 非師資系集中實習
		十三	12	13	14	15	16	17	18	5/12 母親節
		十四	19	20	21	22	23	24	25	
		十五	26	27	28	29	30	31		5/26~6/2 阿勃勒節
	六月								1	
		十六	2	3	4	5	6	7	8	6/2 舉行畢業典禮
		十七	9	10	11	12	13	14	15	6/14 休學申請截止日；6/10 端午節放假
		十八	16	17	18	19	20	21	22	6/17~6/21 轉系(所)申請 6/17~6/22 期末考試；6/22 宿舍開齋
			23	24	25	26	27	28	29	6/23 暑假開始；6/28 師資培育課程成績繳交截止日期
	七月	暑假	30							
				1	2	3	4	5	6	7/2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7	8	9	10	11	12	13	修讀輔系、雙主修於七月中旬申請(依據公告日期)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附註：一、本行事曆經教育部 112 年 月 日臺教高(一)字第 號函同意備查。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依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  
 三、後續若因疫情影響，開學等重要日程若有調整，會以重大訊息公告。  
 四、依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之規定，原住民族可依所屬族群放假，請至原民會「歲時祭儀 放假日」專區查詢。